

山西证券

关于山东汉诺宝嘉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山西证券作为山东汉诺宝嘉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审核公司定期报告，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生产经营	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的三分之一	是

（二） 风险事项情况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山东汉诺宝嘉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度末未分配利润为-37,982,257.22 元，实收股本为 20,200,00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二、 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为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汉诺宝嘉拟采取如下措施：

- 1、计划加快新产品上线进度，加大推广力度，提高市场占有率；
- 2、优化生产线以提高产能，保证合同履约，提高营业收入；
- 3、持续增强科研能力，增强核心竞争力。

三、 主办券商提示

鉴于上述情况，如公司所采取措施如未能改善其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公

司持续经营能力将存在不确定性。主办券商已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督促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将持续关注公司未来的公司治理及经营情况。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ST 宝嘉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 备查文件目录

《2023 年年度报告》

山西证券

2024 年 4 月 18 日